

新北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（甲表）（核定本）

承辦機關、單位	公務項目及內容		決 行 權 責				會辦機關（單位）	備 考
	項 目	內 容	第 四 層	第 三 層	第 二 層	第 一 層		
			課長/站長	處長	局長	市長		
就業服務處就業輔導課	接受中央委辦就業中心業務	一、委辦契約簽訂。	審核	審核	核定			
		二、計畫擬定、變更。	審核	審核	核定			
就業服務處行政課	就業安定基金	提報勞動部年度統籌款分配就業安定基金補助計畫、就業安定基金管理委員會提案、就業安定計畫績效評鑑與考核。	審核	審核	核定			